

宝山海事局部门决算

(2023 年度)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山海事局概况	1
一、 主要职能	1
二、 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 收入决算表	5
三、 支出决算表	7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16
二、 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 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 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 关于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宝山海事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原名“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宝山海事处”，于1997年1月1日成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事局直属海事分支机构之一，2013年7月更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行政职级为正处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在管辖水域内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行政执法权，履行“保障水上交通安全，保护水上环境清洁，保护船员整体权益，维护国家海上主权”等职责，主要包括：

1. 贯彻和执行有关保障水上交通安全、保护水域环境清洁、保护船员权益、维护国家主权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2. 按照授权，负责辖区内船舶安全监督工作。
3. 负责辖区内船舶装运危险货物和其他货物安全、防治船舶污染水域等监督管理工作。
4. 负责辖区内船载危险货物申报、防污染作业申报等行政许可、报备工作。
5. 负责辖区内规费征稽工作。

6. 负责辖区内通航环境管理与通航秩序维护和现场监督工作；按照授权，负责辖区内航行通告发布，受理审批辖区水上水下活动申请并开展相关水上水下活动的安全监管工作。

7. 负责辖区海事执法船艇的管理、调度，组织和实施水上巡航工作。

8. 负责组织辖区内船舶防台、水上搜寻救助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辖区水上交通事故、船舶污染事故、水上交通违法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9. 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本局机关和所属派出机构的海事业、法制、财务、资产、基本建设、干部人事、劳动工资、计划装备、科技教育、党群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10. 承办上级下达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内设 5 个机构、2 个处室办事机构和 4 个海巡执法大队，分别为：

序号	机构名称
1	办公室
2	政治处
3	综合业务处
4	执法督察处

5	指挥中心
6	政务中心
7	船舶安全检查中心
8	罗泾海巡执法大队
9	宝钢海巡执法大队
10	邮轮港海巡执法大队
11	海区海巡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40.59	一、外交支出	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	503.71
三、事业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4	293.56
四、经营收入	4		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4284.61
五、其他收入	5	2062.06	五、住房保障支出	16	1231.19
	6			17	
本年收入合计	7	6202.65	本年支出合计	18	6313.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		结余分配	19	
年初结转和结余	9	132.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	22.20
	10			21	
总计	11	6335.28	总计	22	6335.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02.65	4140.59					206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71	353.43					150.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71	353.43					150.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39						138.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35.62	235.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29.70	117.81					11.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56	29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56	29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56	294.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173.18	2845.04					1328.1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173.18	2845.04					1328.14

2140131	海事管理	4173.18	2845.04					1328.14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146399	其他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19	647.56					58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1.19	647.56					58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55	234.56					132.99
2210203	购房补贴	863.65	413					450.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13.08	5820.38	49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71	50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71	503.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39	138.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5.62	235.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70	12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56	293.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56	293.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56	293.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284.61	3791.91	492.7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284.61	3791.91	492.70			
2140131	海事管理	4284.61	3791.91	492.70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146399	其他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19	123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1.19	123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55	367.55				
2210203	购房补贴	863.65	863.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40.59	一、外交支出	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353.43	343.43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	293.56	293.56	
	4		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2842.74	2842.74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7	647.56	647.56	
	6			18			
本年收入合计	7	4140.59	本年支出合计	19	4137.29	4137.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	3.30	3.3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			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			22			
	11			23			
总计	12	4140.59	总计	24	4140.59	4140.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37.29	3644.59	49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43	353.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43	343.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5.62	235.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81	117.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56	293.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56	293.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56	293.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842.74	2350.04	492.7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842.74	2350.04	492.70
2140131	海事管理	2842.74	2350.04	492.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56	64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56	64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56	234.56	
2210203	购房补贴	413	413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 支出	3142.59	302	商品和服 务支出	476	307	债务利息及 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0	30201	办公费	5.08	30701	国内债务付 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17.04	30202	印刷费	8.10	30702	国外债务付 息	
30103	奖金	5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6
30106	伙食补助 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 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85	31002	办公设备购 置	
30108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	275.05	30206	电费	24.80	31003	专用设备购 置	0.42
30109	职业年金 缴费	125.64	30207	邮电费	38.74	31005	基础设施建 设	
30110	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 缴费	156.0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8	30211	差旅费	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7.03	30213	维修(护)费	18.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9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5.58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6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49			
人员经费合计		3142.59	公用经费合计					5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9.90		59.90	26	33.90		59.48		59.48	25.58	33.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需要说明的是，宝山海事局 2023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需要说明的是，宝山海事局 2023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三部分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收支总决算 6335.28 万元。其中：

(一) 收入总计 6335.2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40.59 万元，为宝山海事局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较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241.8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其他收入 2062.06 万元，为宝山海事局在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602.13 万元，增长 41.24%。主要原因是：直属上级机构拨款用于弥补人员经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2.63 万元，为宝山海事局上年年末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支出总计 6335.2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03.71 万元，主要用于宝山海事局行政单位离退休、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决算增加 150.25 万元，增长 42.51%。主要原因是：根据地方社保政策发放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93.56 万元，主要用于宝山海事局职工医疗费、医疗保险缴费等方面的支出。较 2022 年决算增加

80.6万元，增长37.85%。主要原因是：根据地方社保政策职工职务职级变化导致缴费标准提高。

3.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4284.61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管理、海事管理、水上安全管理等方面的支出。较2022年决算数增加644.8万元，增长17.72%。主要原因是：海事管理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231.19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较2022年决算增加152.73万元，增长14.16%。主要原因是：根据地方社保政策职工职务职级变化导致缴费标准提高，符合一次性购房补贴发放条件人数增加。

5. **年末结转和结余**22.20万元，为本年度预算安排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收入决算 6202.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40.59 万元，占比 66.76%；其他收入 2062.06 万元，占比 33.24%。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支出决算 631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20.38 万元，占比 92.2%；项目支出 492.7 万元，占比 7.8%。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全部为使用本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化情况。

宝山海事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37.29万元，占本年支出的65.54%。较2022年增加238.5万元，增长6.1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宝山海事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2842.74万元，占比68.7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47.56万元，占比15.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53.43万元，占比8.5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93.56万元，占比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23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11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9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6%。

3. 交通运输支出（类）

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支出 284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3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44.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42.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等。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9.4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9.4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5.58 万元，更新执法执勤车辆 1 辆，主要是按照公务用车管理有关规定，对达到报废条件无法继续使用的公务用车予以报废更新。公务用车运行费 33.9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平均每辆运行费支出 3.77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公务活动以及单位执法执勤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七、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无结转和结余，本年未发生收入与支出。

八、关于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未安排预算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宝山海事局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2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

宝山海事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6.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6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0万元，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宝山海事局共有车辆9辆，均为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8台（套）。

（四）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宝山海事局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对应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495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49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宝山海事局组织对宝山海事局巡逻船运行维护费、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3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填报绩效自评表，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9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完整、论证充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有序、各项工作开展较为顺利；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资金使用规范有效；项目预算

执行及时，预期的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较好地完成了系统单位的专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宝山海事局巡逻船运行维护费”、“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宝山海事局巡逻船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0 万元，执行数为 4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完成了在辖区保障船舶航行安全职能所需的运行维护支出等任务。

(2)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完成了船舶大气、水污染物监管，船舶压载水生物检测。

(3)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完成了 3 艘海事趸船运行

维护和 9 辆执法执勤用车运行维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管理中财务与业务融合不够，未能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业财融合，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宝山海事局巡逻船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宝山海事局巡逻船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123] 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0.00	410.00	410.00	10.0	1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10.00	410.00	410.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完成管辖水域值守、巡查与救助等任务，保障巡逻船舶全年值班待命天数≥365天，年度巡航计划完成率达100%，遇险求救响应率达100%； 2、完成维护国家主权等专项任务； 3、项目实施单位做好船体及设备的维护保养，船舶适航率≥95%，保障船舶的正常运行和应急任务顺利出航。			一、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水上应急搜救高效有为。宝山海事局推动吴淞口河塘灯桩区域游玩风险隐患纳入地方专项治理，牵头水务、公安等单位开展联动联动44次，全力保障辖区水上安全。成功举办“2023年沪苏交界水域船舶溢油”“2023年车客渡船舶水上搜救”应急演练，联合东海救助局开展“蓝梦之星”邮轮安全综合应急演练，成功防抗台风3次，处置事故险情40起，救助遇险船舶45艘次、遇险人员890人。获评2023年度水上搜救工作优秀集体。 二、强化管用养修，做好装备保障。为进一步提高各类船艇技术状态，保障海事主业工作，宝山海事局坚持从日常出发、按制度落实，建立《宝山海事局海巡执法大队内部安全工作职责清单、工作内容菜单》、《宝山海事局巡逻艇电子台账》，细化责任分工，压实管用养修责任落实，同时坚持“养修并重，预防为主”的原则，做到定期保养和不定保养相结合，切实把船艇维护保养工作落到实处。 三、加强三基建设，优化人才队伍。宝山海事局持续深化“四化”、“大队标准化”建设，强化轮艇“管用养修”工作，积极推进“船机管理职工创新工作室”建设，深化人才培养力度。同时依托“船机管理”人才团队大力开展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保障海事主业工作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逻船年度巡航计划完成率	100%	100.0%	10	10.0	
			巡逻船全年值班待命天数	365天/年	365.0天/年	10	10.0	
			运行维护船舶数量	≥8艘	8.0艘	10	10.0	
		质量指标	船员适任持证有效率	100%	100.0%	10	10.0	
			船舶适航率	≥95%	99.0%	10	10.0	
	时效指标	接到指令出动时间	≤30分钟	5.0分钟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事形象	船员、船公司满意，海事形象得到正面提升	以服务社会发展大局为重点，把握安全监管要求，提升海事形象。	5	5.0	
			人命救助有效率	≥93%	99.8%	5	5.0	
			遇险求救响应率	100%	100.0%	1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0%	10	10.0		
总分						100	100.0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		[123] 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0	100.0%	10.0	
		其中: 财政 拨款	25.00	25.00	25.00	--	0.0%	--	
		上年 结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完成 2023 年船舶大气污染物监管项目、船舶水污染物监管项目、船舶压载水生物监管项目检测单位的询价和委托合同签订工作。 目标 2 按抽检率对船舶实施燃油抽检。 目标 3 按抽检率对船舶实施水污染物处理排放情况进行抽检。 目标 4 按抽检率对船舶压载水生物和对外开放港区水域进行抽检。			一、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能力不断提升。持续开展大气排放控制区监管工作。通过登轮取样、尾气监测等手段拓展监管能力。利用无人机尾气遥测技术查处多艘使用违规燃油船舶，强化船舶尾气监测标准化、精细化、科学化，结合辖区环境持续开展船舶尾气无人机监测工作，充分发挥无人机在海事“海陆空天”立体化监管体系建设作用，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二、推动船舶水污染物、压载水排放监管走深走实。通过船舶水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模块对辖区码头靠泊船舶进行大数据分析，及时督促联系船舶水污染防治低标准船舶和长期未开展水污染物接收船舶，询问其生活污水处理及去向，有效防治重点船舶污染水域环境。做好水源地保护区内排污监管，2023 年 7 月份查处一起外国籍船舶在二级水源保护区内非法排放压载水行为。 三、实践练兵，提升重点水域防污染应急处置能力。举行“世界环境日”防污染综合应急演练、水源地保护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有效检验执法人员、辖区防污染单位的应急反应能力，完善船舶污染应急预案和工作程序。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船舶燃油 检测计划 完成率	≥98%	100.0%	20	20.0		
			船舶生活 污水检测 计划完成 率	≥98%	100.0%	10	10.0		
			船舶压载 水检测计 划完成率	≥98%	100.0%	10	10.0		
		质量指标	演习计划 完成率	100%	100.0%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船舶污染 事故应急 处置出动 率	≥95%	100.0%	30	3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95%	98.0%	10	10.0			
总分							100	100.0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海事行政管理及执法监督装备设施运维						
主管部门		[123] 交通运输部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宝山海事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57.70	10.0	96.2%	9.6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60.00	57.7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趸船运行维护:根据维修计划完成年度海事趸船维修、年检工作,为海事船艇提供靠泊保障,提升为巡逻船艇的巡航合补给和保障能力。</p> <p>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用于日常执法执勤提供运力,解决基本公路交通问题。</p>			<p>一、加强三基建设,优化人才队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基层基础基本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持续深化“四化”、“大队标准化”建设,强化趸船“管用养修”工作,深化人才培养力度。</p> <p>二、强化管用养修,做好装备保障。积极推进船艇扩大自修工作,2023年已开展扩大自修八十余次;同时坚持“养修并重,预防为主”的原则,做到定期保养和不定保相结合,切实把趸船维护保养工作落到实处。</p> <p>三、加强资产管理,优化资产配置。深化固定资产规范管理理念,严格按照权限履行报批手续,完成执法执勤车辆沪 FA3703(全顺)报废处置和新车的购置和注册上牌工作。</p> <p>四、规范用车管理,提高安全意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做好公务用车使用登记台账;定期对车辆进行安全检查,切实做好车辆的维护保养工作。</p> <p>五、2023年结转下年资金2.30万元,具体原因为类级科目调整批复时间较晚导致当年无法执行完毕。</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护)趸船数量	3艘	3.0艘	20	2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数量	9辆	9.0辆	20	20.0	
		质量指标	船舶证书有效率	100%	100.0%	10	10.0	
		时效指标	坞修出厂延迟天数	≤20天	0.0天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趸船正常运转天数	365天	365.0天	1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污水接收率	100%	100.0%	1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8.0%	10	10.0		
总分						100	99.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交通运输部机关以及部属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的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部属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部属行政事业单位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交通运输部机关以及部属行政单位用于医疗的支出。

七、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
指用于海事执法和安全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一）住房公积金（项）：是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